

# 入园难入园贵，这下有解了

2020年全国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80%，政府将坚决抑制民办园高收费

新华社北京11月15日电 新华社15日受权播发《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

意见明确，到2020年，全国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85%，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80%；到2035年，全面普及学前三年教育，建成覆盖城乡、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意见提出，合理确定公办园收费标准并建立定期动态调整机制。地方政府依法加强对民办园收费的价格监管，坚决抑制过高收费。意见还提出，要严格依标配备教职工，依法保障幼儿园教师地位和待遇。

意见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学前教育事业快速发展，资源迅速扩大、普及水平大幅提高、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入园难”问题得到有效缓解。同时也要看到，由于底子薄、欠账多，目前学前教育仍是整个教育体系的短板，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十分突出，“入园难”“入园贵”依然是困扰老百姓的烦心事之一。主要表现为：学前教育资源尤其是普惠性资源不足，政策保障体系不完善，教师队伍建设滞后，监管体制机制不健全，保教质量有待提高，存在“小学化”倾向，部分民办园过度逐利、幼儿安全问题时有发生。

意见旨在进一步完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切实办好新时代学前教育，更好实现幼有所育。

意见分为总体要求、优化布局与办园结构、拓宽途径扩大资源供给、健全经费投入长效机制、大力加强幼儿园教师队伍建设、完善监管体系、规范发展民办园、提高幼儿园保教质量、加强组织领导等九个部分。

## ■保障 明确学前教育公益属性 研究制定学前教育法

将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目标和相关政策措施落实情况作为对省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估的重要内容，作为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督查工作的重点任务，纳入督导评估和目标考核体系。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制定普及学前教育督导评估办法，以县为单位对普及学前教育情况进行评估，省级为主推动实施，国家审核认定。省一级建立专项督查机制，加强对普惠性资源配置、教师队伍建设、经费投入与成本分担机制等政府责任落实情况的督导检查，并将结果向社会公示。对发展学前教育成绩突出的地区予以表彰奖励，对履行职责不力、没有如期完成发展目标地区的责任人予以问责。

研究制定学前教育法。加快推进学前教育立法，进一步明确学前教育在国民教育体系中的地位和公益普惠属性，强化政府和各有关部门在学前教育规划、投入、资源配置、师资队伍建设和监管等方面的责任，明确举办者对幼儿园办园条件、师资聘任、工资待遇、运转保障、经费使用与财务管理等方面的责任，促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加大对违法违规办园行为的惩治力度，推进学前教育走上依法办园、依法治教的轨道，保障幼儿身心健康成长。

据新华社

## 学前教育深化改革主要目标

2020年

2035年

- 全国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85%，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80%
- 广覆盖、保基本、有质量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建成，学前教育管理体制、办园体制和政策保障体系基本完善
- 投入水平显著提高，成本分担机制普遍建立。幼儿园办园行为普遍规范，保教质量明显提升
- 基本形成以本专科为主体的幼儿园教师培养体系，本专科学前教育专业毕业生规模达到20万人以上
- 建立幼儿园教师专业成长机制，健全培训课程标准，分层分类培训150万名左右幼儿园园长、教师
- 幼儿园教师队伍综合素质和科学保教能力得到整体提升，幼儿园教师社会地位、待遇保障进一步提高

- 全面普及学前三年教育，建成覆盖城乡、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形成完善的学前教育管理体制、办园体制和政策保障体系，为幼儿提供更加充裕、更加普惠、更加优质的学前教育

制图/于娟

### 七大亮点

## 鼓励国有企事业单位办公办园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近日发布。针对“入园难”“入园贵”等困扰老百姓的烦心事，意见开出“药方”，明确了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原则、目标和具体举措。

### ■强调普及普惠 2020年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80%

学前教育资源尤其是普惠性资源不足，是目前学前教育面临的客观问题。意见提出，到2020年，全国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85%，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80%。

高收费民办园随处可见，公立园“学位难求”是目前各地普遍存在的情况。意见提出，着力构建以普惠性资源为主体的办园体系，坚决扭转高收费民办园占比偏高的局面。按照实现普惠目标的要求，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偏低的省份，逐步提高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到2020年全国原则上达到50%。

### ■扩大资源供给 配套幼儿园不得办成营利性幼儿园

意见提出，充分利用腾退搬迁的空置厂房、乡村公共服务设施、农村中小学闲置校舍等资源，以租赁、租借、划转等形式举办公办园。鼓励支持街道、村集体、有实力的国有企事业单位，特别是普通高等学校举办公办园，在为本单位职工子女入园提供便利的同时，也为社会提供普惠性服务。

不少小区入住多年，承诺中的配套幼儿园却迟迟不见踪影。意见规定，2019年6月底前，各省(区、市)要制定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管理办法。配套幼儿园由当地政府统筹安排，办成公办园或委托办成普惠性民办园，不得办成营利性幼儿园。对存在配套幼儿园缓建、缩建、停建、不建和建而不交等问题的，在整改到位之前，不得办理竣工验收。

### ■健全成本分担机制 低价公办园和天价民办园都将面临价格调整

月收费不到千元的公办园和天价收费的民办园今后都将面临价格调整。意见提出，根据办园成本、经济发展水平和群众承受能力等因素，合理确定公办园收费标准并建立定期动态调整机制。民办园收费项目和标准根据办园成本、市场需求等因素合理确定，向社会公示，并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地方政府依法加强对民办园收费的价格监管，坚决抑制过高收费。

### ■加强师资建设 违反职业道德一票否决终身不得从教

师资是学前教育的一块“短板”。意见提出，要严格依标配备教职工，依法保障幼儿园教师地位和待遇。要认真落实公办园教师工资待遇保障政策，统筹工资收入政策、经费支出渠道，确保教师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同工同酬。民办园要参照当地公办园教师工资收入水平，合理确定相应教师的工资收入。

为培养更多优秀的幼儿教师，意见提出，扩大本专科层次培养规模及学前教育专业公费师范生招生规模。大力培养初中毕业起点的五年制专科学历的幼儿园教师。

对于备受关注的师德师风建设，意见也作出严格规定，要求通过加强师德教育、完善考评制度、加大监察监督、建立信用记录、完善诚信承诺和失信惩戒机制等措施，提高教师职业素养，培养热爱幼教、热爱幼儿的职业情怀。对违反职业行为规范、影响恶劣的实行“一票否决”，终身不得从教。

### ■遏制过度逐利行为 民办园不准打包上市，每年提交财务报告

根据意见，现有民办园根据举办者申请，限期归口进行非营利性民办园或营利性民办园分类登记。意见规定，民办园应依法建立财务、会计和资产管理制度，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会计账簿，收取的费用主要用于幼儿保教活动、改善办园条件和保障教职工待遇，每年依规向当地教育、民政或市场监管部门提交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民办园一律不准单独或作为一部分资产打包上市。上市公司不得通过股票市场融资投资营利性幼儿园，不得通过发行股份或支付现金等方式购买营利性幼儿园资产。

### ■提高保教质量 制定幼儿园玩教具和图书配备指南

哪些玩教具和图书适宜进入幼儿园?评判幼儿园保教质量依据什么标准?意见提出，国家制定幼儿园玩教具和图书配备指南，广泛征集遴选符合幼儿身心特点的优质游戏活动资源和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现代生活特色的绘本。国家制定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估指南，各省(区、市)完善幼儿园质量评估标准，健全分级分类评估体系。

### ■严格依法监管 实行幼儿园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制度

意见明确，加强办园行为督导，实行幼儿园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制度。幼儿园提供虚假或误导家长信息的，纳入诚信记录。对存在伤害儿童、违规收费等行为的幼儿园，及时进行整改、追究责任；造成恶劣影响的，依法吊销办园许可证，有关责任人终身不得办学和执教；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据新华社